

# 安全与电磁兼容认证规则

CQC12-445141-2009

# 商用电动饮食加工机械 安全与电磁兼容认证规则

Safety and 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 Certification Rules for commercial electric kitchen machines

2009年10月28日发布

2009年10月30日实施

# 前言

本规则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发布,版权归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所有,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许可,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。

本规则与 CQC12-448100-2009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安全与电磁兼容认证通则》结合使用。本规则中省略的部分章节,表示 CQC12-448100-2009 中的相应规定适用于本认证规则;本规则中写明"代替"的部分,则以本规则的条文为准; CQC12-448100-2009 规定"在具体认证规则中规定"的章节,在本规则中直接规定;本规则中写明"增加"的部分,表示除要符合 CQC12-448100-2009 相应条文外,还必须符合本规则所增加的条文;本规则中写明"修改"的部分,对 CQC12-448100-2009 相应条文做适应性调整。

本规则代替 CQC/RY229-2006。

2009年12月20日第一次修订,依据安全标准换版: GB4706.1-1998换版为GB4706.1-2005,GB4706.38-2003换版为GB4706.38-2008。

制定单位:中国质量认证中心

参与起草单位:广州威凯检测技术研究所

主要起草人: 刘国荣 凌宏浩 何东达





# 1. 适用范围

增加:

本规则适用于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250V, 其他器具不超过480V的, 非专供家用的商用电动饮食加工机械的CQC安全与电磁兼容认证,可选做安全认证或电磁兼容认证或安全+电磁兼容认证。

# 3. 认证申请

# 3.1 认证单元划分

# 3.1.1 该条增加下述内容:

产品种类(混合机、和面机、切面条机等)、安全结构类型(防触电保护类型、防水结构类型、电源线的连接方式)、电源种类(单相、三相)、控制方式(机械控制式、电子控制式)均相同且电机的额定功率的差值不超过100W的,可划分为同一申请单元。

#### 4. 型式试验

# 4.1 样品

4.1.2 样品数量

同一单元中主检型号1台,覆盖型号各1台。

### 4.2 型式试验

- 4.2.1 依据标准
- 4.2.1.1 安全标准

GB4706. 1-2005 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:通用要求》 GB4706. 38-2008 《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商用电动饮食加工机械的特殊要求》

# 7. 获证后的监督

#### 7.3 监督抽样检测(必要时)

#### 7.3.2 抽样数量

抽样数量为每一产品种类抽取1台样品。